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一月

1. 公参概述

1.1 公众参与调查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部分，实施公众参与是必要的，它的作用在于：

(1) 公众参与过程中，把项目可能引起的有关环境问题告诉公众，可以让公众了解项目，换取公众的理解与支持，使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同时提高了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

(2) 公众，尤其是直接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众，他们对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以及相应的环境影响的感受是直接的，也是较敏感的，往往会意识到某些重大环境问题和环境影响，会对环保措施的可行性提出有益的看法，有利于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进行。

(3) 通过公众参与，可获知公众对项目的各种看法、意见，为维护公众的切身利益找到依据，在环评过程中充分采纳可行性建议，减少由于二者缺乏联系而使公众产生的担忧，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使之得到必要的补偿。

(4) 在环境影响评价后的评估工作中，主要依靠公众监督的作用，公众的积极参与，是环境管理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保护生态环境，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提高环境质量，确保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

(2) 《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2018年10月12日发布。

1.2.2 编制格式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编制依据及编制格式依照国家生态环境部2018年10月12日发布的《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进行，

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做少量修正。

1.3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铝灰渣产生于铝冶炼、重熔、铸造过程中，其中的铝含量约占铝生产使用过程中总损失量的1%~12%，主要成分是金属铝和铝的氧化物，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调整之前，除电解铝过程中产生的盐渣、浮渣（毒性T），电解铝过程中电解槽维修及废弃产生的废渣（毒性T），铝火法冶炼过程中产生的初炼炉渣（毒性T）、易燃性撇渣（易燃性I）纳入危废名录，其余铝灰渣（再生铝和铝材加工过程中，废铝及铝锭重熔、精炼、合金化、铸造熔体表面产生的铝灰渣，及其回收铝过程产生的盐渣和二次铝灰）未按危废废物管理，上述绝大部分铝灰渣直接堆存处理，不仅占用土地资源，污染土壤及地下水，且颗粒物细小，增加大气中颗粒物含量，铝灰渣中含有的氯化铝遇雨水生成大量难闻的 NH_3 ，对大气环境影响恶劣。2021修订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将整个铝行业产生的铝灰渣均列入了危险废物，严格了铝灰渣的管理。

铝型材加工企业生产过程中有含铝废水产生，对这类废水进行处理会产生含铝污泥，湖北地区（如大冶、荆州监利）拥有众多铝型材加工企业，每年会产生大量的铝型材加工污泥。寻找经济有效的方法加以利用和处理铝灰渣、集尘铝灰、铝污泥，不仅将提高铝行业的经济效益，在实现资源的有效循环利用的同时，还将对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产生重要的影响。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南京道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台湾地区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南京道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拥有一项铝泥、铝灰渣再利用专利技术，通过单因素条件试验详细考察蓄热式双室炉熔化温度和时间、羧甲基纤维素钠分散剂用量、旋转窑煅烧温度和时间等因素对铝灰渣循环再利用过程的影响，建立了铝灰渣循环再利用工艺技术原型。经过市场调研，湖北黄石、大冶、荆州地区铝型材加工企业较多，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铝示范产业园专门从事铝型材加工，已有60多家铝型材加工企业入驻，综合考虑，决定在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铝示范产业园孝贵路投资建设“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通过采用先进装置技术和方法，将废弃的铝灰渣、铝污泥、集尘铝灰经熔融、煅烧制成铝合金锭和耐火材料原料 α 型氧化铝。本项目生产过程高度自动化，采用南京道勤公司的专利技术，生产过程中污

染物排放量小。本项目使废旧资源变废为宝，减少了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是绿色环保新型产业，为治理环境污染、净化生存环境开辟了一条绿色通道。

(2) 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地点及投资

项目名称：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

单位名称：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N7724 危险废物治理（GB/T4754-2017）

建设地点：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铝示范产业园孝贵路，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965425175°，北纬 29.845886929°，本项目包括铝灰渣、铝污泥、集尘铝灰的资源化利用，不包含铝灰渣、铝污泥、集尘铝灰的运输环节，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项目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总占地面积 33342m²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两栋生产车间、一二期各一栋，建设一座原料库和一座成品库，一期规模为年处理 2.6 万吨铝灰渣、0.6 万吨铝污泥、0.15 吨集尘铝灰，二期规模与一期一样，项目一期、二期建成后，形成年处理 6.7 万吨铝灰渣、铝污泥、集尘铝灰，一期年产铝合金锭 3088 吨，耐火材料原料 α 型氧化铝 26880 吨，二期生产规模同一期，一期、二期建成后，全厂年产铝合金锭 6176 吨，耐火材料原料 α 型氧化铝 53760 吨，合计 59936 吨

项目建设周期：项目一期工程待环评批复后开工建设，建设工期为半年（即 2021 年 2 月~2021 年 7 月），一期工程计划于 2021 年 8 月投产运行；二期工程计划于 2022 年 5 月投产运行（建设 2#生产车间，购买设备）。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本项目一期劳动定员 20 人，二期劳动定员 20 人，为厂区常驻工作人员，销售人员不计入。全年工作天数为 330 天，生产车间为四班三运转工作制。

(3)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有关规定，该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本次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4)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的建设将促进地区经济的发展。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符合监利市城区工业园规划，满足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环保措施合理，项目投产后正常运行时各种污染物均能满足排放浓度达标、排放速率达标和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达标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影响较小。项目选址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声环境功能区划以及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要求，环境风险在可承受范围内。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1.4 公参与过程

我单位确定了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于2020年11月6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一次公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1/t20201106_537796.shtml。2020年9月，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已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毕，我单位于2020年12月10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10_550858.shtml。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我单位分别于2020年12月14日、12月21日在荆周刊进行了两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征求意见的公告》

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初稿编制完成后，在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门口张贴公示，张贴公示时间为2020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24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如下：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和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对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有关信息公开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

建设地点：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示范铝产业园

建设内容：该项目总投资 10600 万元，年产 α 级氧化铝、铝锭、炼钢促进剂 6 万吨。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总

联系电话：0716-3668111

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示范铝产业园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机构名称：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公司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

邮寄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示范铝产业园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16946752@qq.com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确定了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于2020年11月6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一次公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1/t20201106_537796.shtml，公示载体为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九条规定的“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公示网址为：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1。



图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我公司及环评单位没有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网络、报刊、张贴告示等途径进行公示。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及时限见下表。

表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完整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对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为广泛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进一步做好编制工作，将项目相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p> <p>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P020201210584127902620.pdf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请联系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p> <p>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p> <p>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10_550858.shtml</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书信、电子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等多种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起 10 个工作日。</p> <p>六、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华中生态铝示范产业园孝贵路 联系人：朱总 联系电话：0716-3668111</p>
--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及时限见下表。

表2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完整内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征求意见的公告

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征求公众意见。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a3I7yqoS6_ZZSBi4MNiMw（提取码 b7kv）

建设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朱先生/18972163380

邮箱：16946752@qq.com

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

环评单位：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王工/0716-4080692

邮箱：jz_eia@163.com

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塔桥路新天地

起止时间：公示发布之日起往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0 年 12 月，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已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毕，我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载体为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九条规定的“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

公 示 网 址 为 ：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t20201210_550858.shtml，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征求意见稿公示

3.2.2 报纸

我单位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12 月 21 日在荆周刊进行了两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征求意见的公告》。公示载体为荆周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的要求。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2-2 和 3.2-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刊登业务范围</p>	<p>经营许可证副本，证号：421002410087，声明作废。</p>	<p>经营许可证副本，证号：421002410087，声明作废。</p>
<p>遗失声明：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法人证、税盘、开户许可证、公司印鉴片、各类印章、不动产登记证、动产抵押证、房产证、土地证、道路运输证、身份证、户口本、收款收据、发票、保险单、会计资格证等。</p> <p>各类公告：清算公告、注销公告、减资公告、公司变更公告、公司合并吸收公告、撤销清算注销公告、城乡规划公告、商品房预售许可公告、网吧公告、寻人启事、寻找弃婴生父母公告、认尸启事、环评公示、劳动解除合同公示以及各类通知、公示、声明、公告等。</p> <p>联系电话：13997554922 1500721031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征求意见的公告</p> <p>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征求公众意见。</p> <p>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Ma3I7yqoS6_ZZSBi4MNIWw (提取码b7kv)</p> <p>建设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朱先生/18972163380 邮箱：16946752@qq.com 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 环评单位：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王工/0716-4080692 邮箱：jz_eia@163.com 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塔桥路新天地 起止时间：公示发布之日起往后10个工作日</p>	

图3 2020年12月14日公示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年12月21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征求意见的公告</p> <p>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现征求公众意见。</p> <p>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a3I7yqoS6_ZZSBi4MNIWw (提取码b7kv)</p> <p>建设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朱先生/18972163380 邮箱：16946752@qq.com 地址：监利市城区工业园 环评单位：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王工/0716-4080692 邮箱：jz_eia@163.com 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塔桥路新天地 起止时间：公示发布之日起往后10个工作日</p>	<p>2450t， 二、 1.公 工作 2.征 Http://st 202012 3.建 Http://st 202012 4.征 沙市区 三、 联系 联系 地址： 电子</p>
--	---

图4 2020年12月21日公示

3.2.3 张贴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初稿编制完成后，在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门口张

贴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的要求。

张贴公示时间为2020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24日。

张贴公示现场照片如下图。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2/P020201210584127902620.pdf>），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参与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

本项目首次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示期间，未收到与本项目有关的环保问题。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渣及铝污泥循环再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北台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朱明 15951136338

承诺时间：2021年1月
